

如众周知，天下事事物物其来必有所自。一花一树必定是由某处一粒种子发芽孳长，绝不会凭空出现。同样的道理，我们也要具备了各种因缘才能听取到佛陀的教化。首先就是我们心中要有一种基本的意念才能建立接触佛法的可能性，这种与佛结缘的意念绝非无来由的，或偶发的结果，而是一种也许在前世几代便已种下的夙因。除此之外，为了能接受佛法，我们还需生而为有慧根的人类，如果我们生而为其他族类就绝无此种机会。所以当我们得此机缘，也就是因缘具备——即生而为人，生而有慧根，生而其时其地佛法可得并不受压抑反对，生而所处社会佛法不受排斥，再加上生而心中有些意念使我们能培养一种使佛法得以展布的福田——那实在真值得我等庆幸感激。

此外我们还必须体认到并珍惜此种因缘所具的潜力，不可忽弃。要用它来学习佛法，要善用并勤修这种本具的潜能，那么我们便能创造一种环境，而在来日使学习及修行佛法的机会得以永远增长精进。倘若我们不加善用则可能一无所获。就像秋割时总要留存种子以待来春一样。尤有甚者，有了这种天赐良机，万勿用它只图眼前之享乐，因为一旦失去便不可复得，我们须珍视它为一种可在来日得大成就的潜在机会。

有关佛法的最重要和最基本特质就是：在其教化和修行中，它直指人心。也就是不藉助外在型式为工具，不靠任何才干或技巧，它绝不是透过生命外在的任何活动来达成或表现出来，而是要在我们内心深处自己去发现、领悟、学习和修练。其理由显而易见，由于我们的心性在绝大多数情况下一直都为悲喜、爱憎、慈悲或不仁等等所纷扰，而我们都知心中的黑暗面终究无法引发一种行动或方式而能带来满足和善果。另一方面，良善的愿望或意图则是创造佳成果的原动力。这是不移至理，甚至如果我们想以伪善或诱人的表象来粉饰本质上不良的心态，结果亦属枉然，而此种虚饰必须予以彻底粉碎。总之，佛法不是以组成我们世俗的生活或行为的各种外在姿态表达出来，而是以大疑大悟的方式：我们在想些什么？怎么去想？以及诚意正念的修心功夫。只要一念不移，确信本身可以培养一种好的期望、心境及情感，那么由此而表现出来的身、口、意自然也是好的。

也许有人会问：为何皈依一个二千五百年前的人物——佛陀？佛陀的形体虽然已不在世很久，但其教化却历久弥新，依然可得。因为如人所知，佛陀并无异常人，而是开始一如常人，藉其本身修行而得以证入不生不灭无馀涅槃的。同样的道理，当烈日为乌云所蔽，我们并不怀疑当乌云消失时它还会恢复旧观，依然展现其威力。所以尽管佛陀形体已灭，其教化永远仍为全体之所归所寄。而佛法长在，提供我们到达证悟所必需的精神指引，因此也是我们皈依的对象。最后，僧侣是第三个我们皈依的对象，因为僧侣犹如车乘，藉此佛法得以保存，佛陀的教化亦得以长住，宏扬於世。

总而言之，皈依是一种精神基础，一种精神的根据地。就如倘若我们想种植，就需要有土地。如果没有这个根本的愿心，也就没有开垦所需的土地，没有撒播种子的地方，更遑论收成的事了。换言之，想要达到悟境、解脱以及任何的精神目标，那么就只有在有一个环境下提供了精神修行及净化的基础时，才有可能。这种环境就是藉皈依来提供，因皈依使人能正心诚意得以体验证悟了的佛行佛法，也只有在这种皈依了佛，奉行佛法的环境中才能有所成。如果缺少了它（皈依），就没有可资修行净化的坚实基础，一个人想达到悟境而首先没有这种基础，就如同撒播种子於水泥地上或其他无法生长的土地上一样。

接下来的问题是：是否我们也能达到精神修行、证悟及解脱的目标？

或是只有上智如佛陀者才有可能？其实关键全在我们本身的愿心。在印度几世纪以来，事实证明已有无数从社会各阶层及各不同背景的人在此路上得大成就。还有在西藏，以其人口而论不过撮尔之地，千馀年来也已有各式人等——僧侣或俗人、达儒或文盲者，也都藉勤修而达到不可思议的成就。所以，从这些已受佛法教化的国家例证来看，似乎没有理由说欧美人士就无法做到。基本关键乃在於一个人是否发心修行不达不休。佛陀说过：“我只能教你解脱之道，但却全靠你自身去达成。”可知任何精神修行的成功只有藉自身的努力，绝不是自身以外的其他力量可以赋予的。因此，就像印度人及西藏人一样，欧美及其他国度的人士，只要发心也定能达到。

做为佛教教义基本指导的一般说明中，也许颇值一问的是：如此教义从何产生？何人教之？答案是：佛法教义当然是由佛而来，且是佛教导的。那么当一个人说“佛”时，去了解什么是“佛”便非常重要。就如同所有佛教学院道场所解释的：“佛”者，乃历经千劫，勤修佛法而於二千五百年前終於得登佛果。其实他原本生于印度中北部某国皇家，长大后放弃尊荣，出家苦修终入远超常人可思议体验之身心清净究竟涅槃。而“成佛”一义乃特指其大彻大悟、无所不知而言。此种“知”乃超越一切我们通常所作心智高低的分类之上。

然后我们或许又会问：这种成就又是如何达到的呢？是不是仅偶然或意外地发生在此人身上？他是不是神明化身或天赋异禀才能如此，而不是常人所能企及的？是不是他本就是回异凡夫的超人？答案是佛陀一如其他平常人一样开始其修行，开始时也只闻受少数简单的佛理，然后经其觉行圆满之修行终达此一境界的。毫无疑问的绝不是他本身修行功夫以外的任何力量使他得到此无上正等正觉的。

就以佛陀的例子来说，可知佛理并不是佛交给我们的，而是众生佛性本具。这里再重复强调，佛教的最基本教义就是皈依，是任何佛教教义开宗明义的第一课。通常皈依一辞被解释为寻求庇或避难。我们说一个人寻求庇护，就是逃离恐惧、厄运，如同难民逃离一个国家到另一个较佳或至少较少恐怖的国度一样。在佛家来讲“皈依”也含有庇护、保佑的意思。那么是什么使我们需要被庇护？为什么我们要寻求庇护呢？就像俗世所发生的，是为了逃出我们无法控制而受制於人的境地，就如一个人横越盗贼出没的荒野需有卫士护卫否则无法自全一般。同理，人生在世，生命中有无数我们一点也无能为力的事，如病、如老、如死，此外还有数不尽的较次的灾厄痛苦构成我们的一生。虽然有些我们可以设法减免或暂时纾缓，但终究而言，面对这些我们的力量实在渺小可怜。因此人生一世，实在苦海无边，为渡彼岸就必须皈依佛、法、僧三宝。

摘自“正法眼”